

汕头市龙湖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2 年 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规定，按照《关于做好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及政府信息公开统计数据报送工作的通知》要求，汕头市龙湖区发展和改革局积极开展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工作，较好地完成年度各项工作任务，现公布汕头市龙湖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存在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报告的事项六部分内容组成。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汕头市龙湖区发展和改革局发展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贯彻广东省、汕头市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夯实主动公开工作基础，全面落实《条例》的有关要求，及时主动向社会公开经济社会发展有关政策和措施，认真稳妥地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有关工作。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2 年，汕头市龙湖区发展和改革局主动公开组织机构概况、部门文件、工作动态、财政预决算、政务服务、办事指南等内容信息，并及时进行更新，在政府信息公开目录信息 139 条，其中组织机构信息 2 条、部门文件信息 89 条、工作动态 46 条、财政预决算 2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2 年，汕头市龙湖区发展和改革局畅通受理渠道、精准规范答复意见，进一步提升依申请公开办理质量，严格按照新修订的《条例》进行依申请公开事项办理，对提出公开申请的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会同相关业务处室及时响应、认真办理，所有依申请公开均高效规范且在规定时限内按期答复。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汕头市龙湖区发展和改革局制定《汕头市龙湖区发展和改革局信息发布、机关发文制度》，并认真组织信息发布员培训工作，及时解决网站管理和信息发布中发现的问题。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汕头市龙湖区发展和改革局网站依托龙湖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平台，支持全流程网上办理、让政务服务更便捷高效。

（五）监督保障情况

汕头市龙湖区发展和改革局进一步强化监督保障，以机制建设为重点，加强和完善政务信息日常管理和常态化监管，严格执行“三审三校”，信息上网保密审查制度，先审后发，确保政务新媒体等信息内容安全和平稳高效运行。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1	0	0	0	1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1	0	0	0	0	0	1
		(七) 总计	2	0	0	0	0	0	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1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的主要问题：信息公开的内容还不够全面、及时、规范。

改进情况：加强培训学习，提高办理时效，加大各类信息报送工作力度，不断丰富信息公开内容。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汕头市龙湖区发展和改革局严格按照规定执行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2022 年没有计收申请人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汕头市龙湖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3 年 1 月 11 日